证券代码: 873254 证券简称: 科蓝环保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 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 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及《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 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我 们的独立判断,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 下: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客 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系依据《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一条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过渡安排通 知的要求,通过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能、优化内部监督机制,使公司治理结构更符合当前发展阶段的实际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修订了如下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制度:

- 1.《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 2.《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3.《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 4.《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制度》
- 5.《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6.《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7.《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8.《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9.《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 10.《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我们认为,以上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修订了如下公司内部治理制度:

- 1.《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 2.《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
- 3.《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 4.《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
- 5.《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6.《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 7.《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 8.《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我们认为,以上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修订《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认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修订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关于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夏启斌、陆缨 2025年8月26日